

2019年10月30日

自願有條件要約

就華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的交易披露

執行人員接獲依據香港《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》規則 22 作出以下的證券交易的披露：

交易方	日期	買入／賣出	股份數目	每股價格	交易後數額（包括與其訂有協議或達成諒解的任何人士的證券）	佔該類別證券的百分比（包括與其訂有協議或達成諒解的任何人士的證券）%
BlackRock, Inc.	2019年10月 29日	買入	200,000	\$3.0014	364,862,285	7.2520%
		賣出	452,000	\$2.9954	364,410,285	7.2430%
		賣出	226,000	\$3.0000	364,184,285	7.2385%
		賣出	4,832,000	\$2.9954	359,352,285	7.1424%
		賣出	58,000	\$3.0000	10,054,000	0.1998%

完

註：

BlackRock, Inc. 憑藉持有受要約公司的普通股，所以根據第(6)類別屬受要約公司的聯繫人。

交易是為全權委託投資客戶的帳戶進行的。



第 1 至第 4 項交易於“交易後數額”及“佔該類別證券的百份比”欄中所報告的數字為華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普通 H 股的好倉。

第 5 項交易於“交易後數額”及“佔該類別證券的百份比”欄中所報告的數字為華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普通 H 股的短倉。